



新闻稿

注意

报刊、广播电台或电子媒体不得在 2012 年 10 月 31 日格林尼治时间 17 时(日内瓦 18 时)前引用或摘录本新闻稿和相关报告的内容。

UNCTAD/PRESS/PR/2012/36*
Original: English

南南技术合作具有相当大的潜力，但这种潜力目前没有得到有效利用 贸发会议的报告呼吁缔结一项促进有效合作的南南创新和技术契约

2012 年 10 月 31 日，日内瓦—贸发会议的一份报告说，世界新兴国家之间方兴未艾的合作表明，一种特别适合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情况的技术和创新的分享可望形成，但在出现这种充满希望的趋势的同时，一些贫困国家可能会被忽视。

贸发会议《2012 年技术和创新报告》¹ (副标题为“创新、技术和南南合作”，下称《报告》) 于今天发布。《报告》指出，2010 年，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往来占全球贸易的 55%，而 1995 年则为 41%，这种进程已经在促成恰当的技术传播、技术转让和创新能力(见新闻稿 UNCTAD/PRESS/PR/2012/35)。

《报告》呼吁发展中国家利用南南合作的潜力，以便通过建立“南南技术和创新国际框架”促进发展中世界更大幅度的技术增长。《报告》还说，所有发展中国家都有必要建立鼓励和指导南南进程的机构，以便使这种进程推动稳定、长期的国内经济增长。此外，《报告》建议发展中国家通过一项南南创新和技术契约把资源集中到一起，这样，就能够作出有针对性的共同努力，处理所有发展中国家面临的一些技术挑战。此种共同挑战包括公共卫生、食品安全、气候变化、能源等。

南南技术和创新合作还有其他益处需要加以开发。发展中国家可以向受援国提供处理一些问题的恰当办法，因为它们或许拥有适合其他发展中国家使用的技术，而且无论如何，它们的创新经验十分重要。此外，《报告》指出，贫困国家获得与北方进行的此种合作的一种替代十分有益，这会拓宽这些国家的合作伙伴的选择面，使南方的私营和私营部门行为者都能够参与。拥有这种选择非常重要，因为这能够使发展中国家选择不同的协作条件。

《报告》指出，虽然在扩大合作方面有着相当大的潜力，但在提倡合作时需要清醒的认识。例如，目前，多数合作在亚洲强国和巴西、中国以及印度等其他新兴经济体之间进行。其他地区的众多发展

* 联系单位：UNCTAD 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Unit, +41 22 917 5828, +41 79 502 4311, unctadpress@unctad.org, <http://unctad.org/en/pages/Media.aspx>.

¹ 报告 (出售品编号: E.12.II.D.13, ISBN-13: 978-92-1-112856-7) 可按以下地址向 United Publications Sales and Marketing Office, 或向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销售的代理购买。售价: 35 美元 (对发展中国家的居民减价 50%, 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居民减价 75%)。客户可向以下地址寄送订单: United Publications Sales and Marketing Office, 300 E 42nd Street, 9th Floor, IN-919J New York, NY 10017, United States. 电话: +1 212 963 8302, 传真: +1 212 963 3489, 电子邮件: publications@un.org。网址: <http://unp.un.org>。

中国家，特别是 48 个最不发达国家，很可能被忽视(见新闻稿 UNCTAD/PRESS/PR/2012/35)，主要原因是这些国家缺乏必要的基本技术能力。例如，如果发展中国家的公司不具备提供有吸引力的订约服务的足够能力(低成本订约制造、从事生产的熟练劳动力以及研发)，外国公司一般就不会愿意开展合作。另外，最不发达国家可能缺乏对高效率工业生产来说非常重要的必要基础设施，如可靠的电力系统或者公路、铁路和港口等。在公司就是否投资于其他发展中国家作出决定时，此类缺陷往往会成为阻碍因素。

《报告》指出，这些能力的缺乏是发展中国家政府应当努力纠正的问题。《报告》提出的框架旨在充当一个关于南南技术与合作的起指导作用的、不具约束力的框架。这一框架为一套（五项）指导原则，其目的是使发展中国家得益于南南增长趋势，并在工业发展方面取得显著进展。

《报告》阐明的五项基本原则是，南南技术交流应当：

- 满足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技术需要；
- 以一些国家特别是新兴经济体的“追赶”经验为基础，促进知识分享和学习，逐步增强创新能力；
- 特别是通过技术联盟和技术转让举措，提倡进行切实有效的技术学习；
- 使南南外国直接投资更加面向技术；
- 集中发展中国家的资源，以应对共同的技术挑战。

《报告》提出了《南南创新和技术契约》，据以在三个层面提供机构支持，帮助促进南方技术合作，以便使发展中国家能够作出协同努力，应对共同的技术挑战，如公共卫生、食品安全以及气候变化等挑战。

第一个层面是推动公司之间的技术学习，以便对仍然在执行的南南科学合作和技术援助方案作必要的补充。第二个层面是提倡企业发展和为对发展中国家特别重要的某些创新活动提供资金。最后，《南南创新和技术契约》可以为交流创新经验和提倡决策阶段学习提供一个平台。

*** ** ***